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NTROL HOLDINGS LIMITED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5)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Phoenix Time Holdings Limited(「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2017年10月13日的公告(「該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就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除外)提出的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亞貝隆資本有限公司(「亞貝隆資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已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要約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委任亞貝隆資本為獨立財務顧問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亞貝隆資本就要約發出的意見函件將載入綜合文件，而綜合文件將於適當時候由本公司及要約人共同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超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唐世煌

香港，2017年10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世煌先生、陳詠耀先生及陳永倫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景強博士及連永錚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陳萬雄博士、黎永昌博士及林柏森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詳情，各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聯合公告產生誤導。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於本公告內發表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controlholdings.com刊載。